

高新区部门单位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

（2023 年度）

部门单位名称（公章）：工业和信息化局

填报时间：2024 年 4 月 16 日

一、基本概况

(一)部门单位基本情况

1.部门主要职能

贯彻执行国家、自治区、市和我区有关工业和信息化、大数据发展等方面的方针、政策和法律、法规，提出我区工业和信息化、大数据发展战略和政策建议，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；协调解决工业化和信息化进程中的重大问题；推进产业结构战略性调整和优化升级，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。拟订工业和信息化、大数据及数字经济发展规划、年度计划，拟订我区产业政策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；拟订有关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。监测分析工业经济运行态势，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；组织协调解决工业经济运行中的重大问题并提出政策建议；负责工业经济运行和产业安全有关工作。

2.部门机构设置及人员构成

工业和信息化局机关行政编制 4 名，其中：行政编制 4 名，事业编制 13 名。实有人员 15 人。

(二)部门单位年度重点工作

一、工业经济平稳运行。1-12 月，我区工业经济增速呈现 V 字形，1-6 月保持正增长，7 月受统计口径变更的影响，工业经济由正转负，工业增加值增速跌至谷底，8-12 月降幅逐步收窄，12 月增速由负转正，工业增速 0.1%，完成工业总产值 294.62 亿元，同比下降 9.38%。

二、工业投资稳步增长。投资规模 500 万元以上工业项目 38 个，投资 335.29 亿元，年度计划投资 122.17 亿元，截至目前已完成投资 130.72 亿元，完成率 107%。1-12 月工业项目统计口径完成投资额 120.04 亿元。

三、加大企业培育力度。全区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由 2022 年 86 家增长至目前 94 家，净增 8 家。建立了三级培育体系，助力企业升规入统。深挖“小升规”企业培育，梳理分析近 5 年的小升规情况，摸排“小升规”后备企业 15 家。组织开展专精特新专题指导培训 4 场次，新认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15 家，累计完成创新性中小企业 108 家、自治区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59 家，国家级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4 家。打造特色产业集群，遴选以新疆维药、新奇康、银朵兰为生物医药链主企业，集聚产业链上下游成功获批自治区生物医药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。

四、持续强化企业服务。一是完善联系企业常态化制度。建立重点企业领导包联帮扶机制，制定《高新区（新市区）区级领导包联重点企业工作方案》，开展“送政策送服务”企业大走访大调研活动，累计走访调研企业 110 家次，协调解决土地、用工、融资、市场等问题 42 个。二是加大政策扶持力度。推荐 140 余家企业申报自治区重点技术创新、战略新兴产业建设项目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、自治区创新型中小企业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和公共示范平台、纺织服装补贴等资金扶持项目，分两批组织 121 人申报“天山英才”优秀工程师项目。目前，累计获得各类资金扶持达 7743.89 万元。三是多层次培训优服务。采取线上+线下、观摩+现场等方式，组织开展中小企业助企纾困地州行、主导产业座谈会、专项资金解读等多种形式的业务指导培训 6 场次，推动惠企政策应享尽享、快速兑现，累计受众企业达 420 家次。

（五）加快企业数字化转型。推进工业领域网络安全和

数据安全分类分级管理，组织开展分类分级管理线上、线下培训 3 次，累计培训企业 135 家次。指导 45 家企业开展网络平台定级工作，完成率 91.1%。加快新基建建设，制定印发《高新区（新市区）2023 年 5G 基站网络建设实施方案》，明确年度总体规划建设基站 407 个，截至目前，已建设基站 546 个，超额完成 34%。

（六）巩固节能减排成果。制定《高新区（新市区）“散乱污”工业企业专项治理工作方案》，定期更新二、三级网格人员名单，联合执法部门、乡镇街道动态抽查 100 余家已治理完成的“散乱污”企业，严防“散乱污”企业租房入驻、死灰复燃。认真做好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 7 个问题整改销号，从严落实自治区“乌昌石”区域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，按照《乌鲁木齐市 2022-2023 年采暖季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》，强化重污染天气和采暖期错峰生产管控，监督指导 23 家重点工业企业制定“一企一策”应急操作方案，分类建立限产停产错峰管理台账，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期间累计检查企业 144 家次。

（七）从严抓实安全生产和综合整治。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，与辖区 90 家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签订《2023 年高新区（新市区）安全生产目标管理责任书》，全年聚焦生物医药、建材、电力设施、危化、水和天然气生产、供热等工业企业以及涉工业自建房、消防等重点领域开展督导检查，建立问题、整改“双清单”台账，落实问题隐患销号制度，累计派出 219 组 746 人次（专家 80 人次），检查工业企业 497 家次，发现一般问题隐患 1509 条，其中立查立改隐患

1007 条、限期整改 501 条。统筹协调国家电网、三大运营商对自建房区域外网线路进行拉网式、全方位的检查排查，共开展线路巡查 288 余次，排查线路架设不规范、线路老化、私搭乱接等问题 93 个，已全部整改完毕。协调中国移动、电信、联通、国网分公司等 7 家通讯电力企业，完成对二工街道、北京路街道等 6 个街道辖区的自建房区域的 100 余处巷道的“蜘蛛网”综合整治。

(三)部门单位整体预算规模及安排情况

1.年初预算安排情况

我单位年初预算数为 3244.47 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35.69 万元、项目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008.78 万元。

综上所述，部门预算安排与单位职能关联度较高，预算安排结构清晰明了，能够直观展示各项费用的分配情况，预算规模合理，为单位的稳健发展和高效运行提供了有力保障。

2.预算调整情况

我单位年初批复预算数 4664.42 万元，年中调整数 1419.95 万元，调整后全年预算数 2385.28 万元，预算调整率 30.44%。

综上所述，年中预算调整幅度与单位运转情况和履职情况相匹配，未出现资金收支不平衡以及债务风险等负面影响，确保了预算调整的合理性和必要性。

3.全年预算执行情况

全年预算数为 2385.28 万元，全年实际支出资金 2380.33 万元，预算执行率为 99.79%。

综上所述，本年度在执行预算过程中不存在闲置、浪费

或挪用等情况，执行预算在预期可控范围内，严格按照项目进度支付资金，不存在超进度付款情况，资金支出方向合理，资金支出流程规范。

4.资金使用主要内容及范围

我单位 2023 年全年预算支出金额共计 2380.33 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为 263.53 万元，主要用于人员工资、社保及日常公用经费支出等；项目支出 2116.8 万元，主要用于保障年度完成核定的职能工作。

二、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

（一）基本支出和使用情况

2023 年本单位基本支出全年预算总额 265.6 万元，其中：人员经费 255.85 万元，公用经费 9.75 万元。实际支出 263.53 万元，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 99.22%。

基本支出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执行。人员工资由编办、人社局、社保局、医保局、住房公积金管理办公室及财政局等部门逐个审核，按月申报及发放。基本公用经费用于支付办公室日常的邮电费、办公用品、差旅费等。

（二）项目管理和使用情况

1.项目管理情况

（1）管理制度健全性

本单位从预算收支管理、资产管理、政府采购管理、合同管理等方面，健全和完善单位财务管理制度、坚定实施各项内部控制制度；为加强预算管理，规范财务行为，已制定《工业和信息化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实施办法》，《工业和信息化局财务管理制度》等健全完整的各项管理制度，有效保障了我单位高效的履行工作职能，较好的促进事业发展。

（2）资金使用合规性和安全性

部门预算资金使用符合国家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；预算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，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；不存在截留、挤占、挪用、虚列支出等情况，确保我单位预算资金规范运行。

2.项目使用情况

2023 年本单位共有 7 个项目,项目总金额为 4398.82 万元,执行金额为 2116.8 万元。其中：

（1）转移支付项目

本年转移支付资金共计 4 个项目，金额为 4359.58 万元，分别为工业节能减排项目，预算金额为 156 万元，执行金额为 156 万元，达到提升企业绿色发展意识和工业绿色发展水平效益；战略新兴产业项目，预算金额为 80 万元，执行金额为 30 万元，达到促进区域经济发展效益；中央产业基础再造和制造业高质量发展项目，预算金额为 1655 万元，执行金额为 1655 万元，达到促进区域经济发展效益；纺织服装专项项目，预算金额为 2505.65 万元，执行金额为 273.63 万元，达到降低企业融资成本效益；

（2）本级财力项目：共计 3 个项目，金额为 63.18 万元，分别为雇员经费项目,预算金额为 13.5 万元,执行金额为 13.31 万元，达到保障雇用人员待遇，稳定人员队伍效益；工作队补助及工作经费项目，预算金额为 17.17 万元，执行金额为 5.17 万元，达到有效解决居民困难效益；产业链基地项目迁移费项目，预算金额为 37.07 万元，执行金额为 31.97 万元，达到促进生物医药产业发展效益。

三、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分析

我单位 2023 年全年预算金额为 4664.42 万元，执行金额为 2380.33 万元，执行率为 51.03%，得 5.1 分。

（一）指标一：

培训费下降率：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 $\geq 5\%$ ，年中监控实际完成值为 0%，本次评价培训费下降率为 0%，该指标完成率为 0%，偏差原因：上年度未使用培训费。改进措施：进一步降低培训费率。该指标权重分值为 8 分，自评得分 0 分。

（二）指标二：

预算经费：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 ≤ 3244.47 万元，年中监控实际完成值为 100%，本次评价预算经费为 2380.33 万元，该指标完成率为 100%。该指标权重分值为 12 分，自评得分 12 分。

（三）指标三：

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：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 $=100\%$ ，年中监控实际完成值为 48.12%，本次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为 48.12%，该指标完成率为 48.12%，偏差原因：我区用于拨付企业专项资金，剩有节余，造成经费与预期有偏差。改进措施：继续强化年初预算工作，切实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，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并提高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质量和水平。该指标权重分值为 10 分，自评得分 4.81 分。

（四）指标四：

政府采购执行率：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 $=100\%$ ，年中监控实际完成值为 100%，本次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100%，该指标完成率为 100%。该指标权重分值为 10 分，自评得分 10 分。

（五）指标五：

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率：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 $\geq 5\%$ ，

年中监控实际完成值为 0%，本次评价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率为 0.1%，该指标完成率为 0.1%，偏差原因：工业增加值占比 80%以上的西北油田分公司的产品产量纳统口径发生变更，由产品量变更为商品量。改进措施：发挥我区主导产业优势，重点聚焦生物医药、新材料、新能源等重点产业，加大重点产业项目谋划储备和产业链精准招商力度，促进工业发展方式向内涵集约型转变、产业价值向高附加值攀升。该指标权重分值为 25 分，自评得分 0.5 分。

（六）指标六：

新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：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 ≥ 5 家，年中监控实际完成值为 5 家，本次评价新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为 8 家，该指标完成率为 100%。该指标权重分值为 15 分，自评得分 15 分。

（七）指标七：

受益群体满意度：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 $\geq 95\%$ ，年中监控实际完成值为 95%，本次评价受益群体满意度为 95%，该指标完成率为 100%。该指标权重分值为 10 分，自评得分 10 分。

四、评价结论

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合得分 57.41 分，评价结果为“？”。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

部门整体绩效预期目标值完成不理想，经费和项目资金未完成，绩效管理经验不足，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有待进一步落实。

绩效指标的明确性、可衡量性、相关性还需进一步提升。预算精细化管理还需完善，预算编制管理水平仍有进一步提升的空间。

缺少带着问题去评价的意识，后续效益评价具体措施和方法不足。

六、改进措施和建议

（一）改进措施

强化年初预算工作，切实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，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并提高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质量和水平。

加大绩效工作宣传力度，强化绩效理念。完善绩效指标，提高整体绩效目标质量。提升预算精细化管理水平。继续完善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工作制度，建立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链条，有效贯彻落实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精神。

（二）建议

加强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工作。明确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编制要求，分类别建立科学合理、细化量化、可比可测预算绩效指标体系，突出结果导向，重点考核实绩。加强绩效业务学习及培训，提高业务人员绩效管理意识，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优化项目支出绩效指标体系，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，有效推动我单位下一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常态化、规范化。通过强化专业培训、学习考察、业务交流等措施，帮助和促进本单位现有人员提高绩效管理业务水平、实际工作能力。强化预算绩效执行工作，指定专人负责预算执行监督管理，进一步推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。绩效评价工作应从源头抓起，评价工作和意识应贯穿绩效的整个过程。借助第三方专业机构力量，贯彻落实全面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建立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链条，将绩效各个环节紧密贯通。

七、附表：《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》

